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郭宜姍
電話：0224201122 分機1310
電子信箱：lily798866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給貳字第11501027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3317381_11532P000297_1150102711_115D2004780-01.pdf、3317381_11532P000297_1150102711_115D2004781-01.pdf)

裝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「臺灣省各級機關無法辦理送審人員退休辦法」業經該總處於115年1月16日以總處給字第11540000721號令廢止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5年1月16日總處給字第1154000072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線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 電子交換文章 2026/01/21 08:30:55

人事室　115/01/21
1150100553